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数据的专项说明

一、本次追溯调整的概述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要求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记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记入“销售费用”。

三、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自《准则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2024年度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计提的调整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期间	合并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4年度	营业成本	780,038.49
2024年度	销售费用	-780,038.49

上述影响数据已经审计。

对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具体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2023年度的合并报表项目	重述前金额	调整金额	重述后金额
营业成本	536,515,972.93	288,221.11	536,804,194.04
销售费用	45,244,203.32	-288,221.11	44,955,982.21

上述影响数据已经审计。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